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CORPORATION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簽訂合同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7-9月期間簽訂了若干項合同，合計金額約283.2億元人民幣，具體情況如下：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車青島四方機車車輛股份有限公司分別與巴西聖保羅洲城際鐵路公司、成都軌道交通集團有限公司、北京市軌道交通建設管理有限公司、鄭州市軌道交通有限公司簽訂了總計約72.8億元人民幣的地鐵車輛銷售合同。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車長春軌道客車股份有限公司分別與成都軌道交通集團有限公司、上海軌道交通浦東線發展有限公司、上海軌道交通楊浦線發展有限公司、重慶市軌道交通(集團)有限公司簽訂了總計約56.5億元人民幣的地鐵車輛銷售合同。
3.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江蘇中車電機有限公司與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了約37.3億元人民幣的風力發電機組銷售合同。

4.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中車株洲電力機車有限公司、西門子中國有限公司及Tegap Dinamik私人公司組成的聯合體與馬來西亞國家基建公司和MRCB Gerge Kent私人有限公司簽訂了約24.6億元人民幣的輕軌車輛銷售合同。
5.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中車浦鎮城軌車輛有限責任公司分別與無錫地鐵集團有限公司、杭州杭港地鐵有限公司、徐州市貳號線軌道交通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簽訂了約23.7億元人民幣的地鐵車輛銷售合同。
6.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中車株洲電力機車有限公司分別與長沙市軌道交通四號建設發展有限公司、南寧軌道交通集團有限公司簽訂了總計約16.7億元人民幣的地鐵車輛銷售合同。
7.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中車南京浦鎮車輛有限公司和中車浦鎮龐巴迪運輸系統有限公司組成的聯合體與香港機場管理局簽訂了約14.5億元人民幣的香港新APM(無人駕駛)第三跑道項目，其中確定金額約10.9億元人民幣，暫列金額約3.6億元人民幣(項目執行過程中應業主要求增加工程量的情況下發生，若無工程量變化，該款項不發生)。
8. 本公司下屬貨車生產企業分別與中國鐵路總公司簽訂了總計約14.1億元人民幣的貨車修理合同。
9.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唐山軌道客車有限責任公司與廈門軌道交通集團有限公司簽訂了約8.5億元人民幣的地鐵車輛銷售合同。

10. 本公司下屬機車修理企業分別與中國鐵路總公司各相關鐵路局簽訂了總計約7.6億元人民幣的機車修理合同。
1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車青島四方機車車輛股份有限公司與湖南城際鐵路有限公司簽訂了約6.9億元人民幣的城際動車組銷售合同。

上述合同總金額約佔本公司中國會計準則下2016年營業收入的12.3%。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化龍

中國 • 北京  
2017年10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劉化龍先生、孫永才先生及徐宗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安先生、吳卓先生、辛定華先生及陳嘉強先生。